



清华大学
Tsinghua University

外国留学生汉语进修生项目 2019 年春季学期

1. 项目介绍

清华大学汉语进修生项目旨在帮助外国留学生快速提高汉语水平，增进对中国的了解。本项目以学期为单位，每学期 18 周，春季学期为 2 月中旬至 6 月底，秋季学期为 9 月初至次年 1 月中旬（具体时间每年会有所调整，2019 年春季学期开学报到时间为 2 月 19 日，期末考试时间为 6 月 24-26 日，结业证发放时间为 7 月 1-22 日，2019 年秋季学期继续学习的同学期末考试结束后可以离开）。

网上申请时只能申请一学期，希望下学期继续学习的学生，在学期中间提出申请，交纳学费，并在北京延长签证。

学生结业时，符合有关学籍、考试及考勤管理规定者可获得结业证书和成绩单。

学校提供校园卡，用于学生使用图书馆、食堂、体育设施及校园网等学校资源。

2. 课程设置

本项目由清华大学对外汉语文化教学中心负责授课。必修课程为每日 4 学时（周一~周五）。为了比较细致地区分学生的汉语水平，对外汉语文化教学中心会在开学初安排所有学生参加汉语水平测试，根据测试成绩进行分班（初级至高级共 8 个等级）。不同等级包括口语、听力、综合、阅读、写作、综合与讨论等课程。高级班还为学生特别设置了商务汉语（上）、商务汉语（下）、中国文化、古代汉语、语法、高级汉语听力等必修选修课程。

为满足学生的不同需求，中心还设有公共选修课供学生选择（须按课时数另附费用）。公共选修课有中级商务汉语、汉字、语音、中国书法、学唱中国歌、HSK 考前辅导、高级汉语习惯用语、二胡入门等课程。

课程详细介绍请参见清华大学对外汉语文化教学中心网页：

<http://www.tsinghua.edu.cn/publish/iclcc/index.html>。

3. 申请条件

高中毕业及以上学历，年龄在 18~55 岁。品行端正、身体健康，愿意遵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的外国人。

4. 申请时间

选择春季学期入学者应在前一年的 10 月中旬至 11 月末（节假日除外）期间完成全部申请手续。选择秋季学期入学者应在当年 3 月中旬至 5 月中旬（节假日除外）期间完成全部申请手续。具体的申请时间会在申请开放之前公布。

2019 年春季入学的申请时间：2018 年 10 月 15 日-11 月 30 日下午 5 点（北京时间）。

5. 申请方式

需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请程序。申请人需及时检查网上申请状态并点击“查看”或“编辑”按钮查看项目管理员的留言，同时也要检查 email 邮箱中的邮件。

通过网站(<http://intl-nondegree.tsinghua.edu.cn/>)进行在线申请,填写申请表并上传所需文件,提交后等待审核。如果没有按照要求填写表格,或没有上传所需文件,将无法提交。如果网上申请被退回,则需要按照提示修改或补充,或重新上传合格文件,重新提交,直至申请状态显示为“审核通过”。如果上传的申请材料被退回,须重新提交合格的申请材料直至被通过

网上申请表审核通过且网上提交的完整合格的申请材料被审核通过后,为申请者开通网上支付申请费系统。申请者可以网上付费。

待申请状态为“申请完成”,申请人需等待申请结果。申请结果会在你的网上申请中公布。

6. 申请材料

- (1) 证件照片。请按照网站上的说明准备照片。不合格将无法上传或被退回。
- (2) 最高学位的学位证书和成绩单。如果大学或研究生在学,则提交在学证明和成绩单。如果为高中应届,则需提交预毕业证明和成绩单,已被大学录取的可以交录取信作为支持性材料。所有材料必须为中文或英文,如原件为其它文字,需提供中文或英文的公证件,公证件上必须标明护照姓名。
- (3) 护照首页(带照片的个人信息页,护照须为个人普通护照);已在中国境内者还需提供本次入境的有效签证或居留许可。
- (4) 已在中国其他高校就读的申请者需提供由所属学校留学生办公室或学院出具的推荐信,推荐信上需要注明推荐单位的联系方式。

7. 审核与录取

申请者通过网上申请系统查询申请状态和录取结果。被清华大学录取者,将得到《入学通知书》、《外国来华留学人员签证申请表》(简称 JW202 表)以及《清华大学留学生公寓住宿预订说明》、报到指南。申请秋季入学者 7 月初发放录取材料,申请春季入学者 1 月初发放录取材料。

8. 签证申请与入学报到

被录取者应持普通护照、《入学通知书》、《外国来华留学人员签证申请表》、以及签证所需的其它材料前往中国使(领)馆办理来华学习签证(X2 或 X1 签证),然后持规定材料在《入学通知书》规定日期内到清华大学报到。

9. 住宿

希望住在校内留学生公寓的同学需要在规定时间内网上预订,具体预定时间参见录取通知文件中的宿舍预订说明。留学生公寓的房间类型有单人间(独立卫生间)、AB 间(2 个单人间,共用一个卫生间)和双人间(每层有公共卫生间)。房间内有被褥、中央空调、网络插口、家具等。校内留学生公寓房间数量很少,未能成功预订留学生公寓的学生,须自己联系校外住宿。

10. 费用(人民币元)

- (1) 申请费(不予退还): 400 元
- (2) 学费: 12,600 元/学期
- (3) 意外伤害及住院医疗保险费: 300 元/学期
- (4) 学生公寓: 单人间、AB 间: 80 元/天/人; 双人间: 40 元/天/人。

11. 联系方式

北京清华大学李兆基科技大楼 B431-1 教务处非学位教育办公室汉语进修生项目 邮编: 100084
电话: +86-10-62771368 (8:30am - 11:30am, 1:00pm - 4:30pm, 星期一 - 星期五, 节假日除外)
Email: chinese@tsinghua.edu.cn

关于本项目更多信息,请参见网页内容。查找路径:清华大学主页 <http://www.tsinghua.edu.cn>
→ 招生就业 → 国际学生招生 → 非学位项目 → 汉语进修生项目